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公示送達公告

地址：高雄市新興區復興一路 80 號

聯絡方式：丁股 鄭仲志 07-2358855 轉 130 或 134

傳真：07-2367505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分署 105 年度營稅執字第 101660 號等義務人東群人力顧問有限公司案件，應送達與義務人(法定代理人：蕭誌宏)之分配期日通知文書 1 件，公告黏貼本分署公告欄，文書乙份由股別 1 書記官保管，義務人得隨時向本分署丁股書記官領取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9 條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職權)。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

丁股書記官鄭仲志

書記官鄭仲志

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